

证券代码：832665

证券简称：德安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0 日 11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2665 | 德安环保 | 2020年5月13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兆雨田律师事务所杨有陆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街100号10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提升技术水平、抢抓市场机遇，确保公司有足够的运营资金，以满足业务发展需求，增强公司运营能力。公司决定2020年拟以公司不动产证作为抵押，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0,000万元（最终以各家银行及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。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7)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8)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9)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0)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〈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1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2)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〈重大资产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重大资产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股东大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追认2019年调整<股票发行方案（三）>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2019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大部分项目接近尾声，所以原预计投入的募集资金没有用完，又因公司2019年投资设立孙公司新疆德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亟需补充流动资金，所以公司将1297.25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孙公司日常运营；2019年补流项目新增了莎车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第四标段、第二师三十七团城镇排水工程建设项目、阿勒腾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项目、新区生活污水处理站项目EPC总承包项目，合计使用金额4,736,179.19元。具体详见《关于追认2019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

该笔募集资金的变更，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及进展产生不良影响。由于当时

时间紧迫，未能及时经董事会进行审议，现特予以提交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调整<股票发行方案（三）>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为响应政府政策规划，顺应新疆市场需求，壮大企业，为合理使用募集资金，公司决定对《股票发行方案（三）》募集资金用途进行部分调整。具体详见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

（十五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十六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，请股东大会审议由监事会主席向股东大会提交的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十七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上披露的《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及《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（十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十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二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大华审字[2020]006181 号），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暂不分配利润，待以后年度处理。

（二十一）审议《关于<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予以汇报。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

（二十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，关联股东分别是徐志宗、邹红梅、叶松、徐光辉、新疆中泰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。

（二十四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在 2019 年度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且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在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，公司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水平，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二十二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可亲自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，并行使表决权。如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委托代理人应出示书面委托书、个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20日10时3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证券事务部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魏丹丹 0991-377326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新疆德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0日